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330026桃園市桃園區廈門街66號7、8樓

承辦人：黃民諭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6866

電子信箱：8001907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交停字第11300312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6200H_1130031251_ATTACH1.pdf、
376736200H_113003125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2年12月23日至113年3月16日移置保管逾期未領之車輛招領公告及清冊各1份，請惠予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「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」第85條之3及「桃園市妨礙交通車輛移置保管自治條例」第6條等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秘書處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



交通及觀光發展處文:113/05/06



1130100456

有附件